

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至二十七日感恩節特會信息綱目

## 總題：主恢復的中心點

### 第三篇信息

#### 羅馬八章—全本聖經的中心點和宇宙的中心

讀經：羅八2，10，4~6，11，13~15，28~29

#### 壹 羅馬八章啓示，經過過程的三一神作為生命之靈的律，將神聖的生命賜給信徒，為着他們的生活—2，10，6，11，28~29節：

- 一 神的心願和目標，乃是要我們憑神聖的生命而活，並將生命供應給別人，以建造召會；這生命是在基督耶穌裏，是生命之靈的律的生命；包羅萬有、內住的靈正不斷將這生命傳輸到我們每一位裏面，以建造召會，造就聖徒，並將基督的豐富供應給每一個接觸我們的人—2節，林後三6，約壹五16。
- 二 我們需要看見憑生命之靈的律過為人生活的路；我們必須受生命之靈的律管制和指引，好經歷真正且正常的基督徒生活—羅八2：
  - 1 我們需要照着靈而行—4節：
    - a 我們若為自己的目的、興趣、或利益堅持任何事，即使事情本身並非有罪或不道德的，我們仍是照着肉體而行。
    - b 按照聖經，沒有第三種選擇或中間地帶；若不是照着肉體，就是照着靈—4，6，9節，約三6，加五17，六8，彼前三18。
    - c 我們除去肉體，剩下的就是靈；我們既認識甚麼是肉體，就能藉着不照肉體而行，來照着靈而行。
  - 2 我們需要照着靈為人—羅八5：
    - a 照着靈、不照着肉體的生活，乃是內裏之律—生命之靈的律—的實化—2節。
    - b 照着肉體為人，就像照着地心引力的律留在地上，這律可比作罪與死的律。
    - c 照着靈為人，就像照着空氣動力學的律在飛機裏，這律可比作生命之靈的律。
    - d 我們調和的靈裏那生命之靈的律，有能力勝過肉體中罪與死的律。
    - e 我們若選擇照着靈，生命之靈的律會自然釋放我們脫離罪與死的律；生命之靈的律不需要我們的幫助，卻需要我們的贊同—參6節。
    - f 在任何時地，我們都需要建立屬靈的習慣，運用我們的靈把生命之靈的律的『開關打開』—提前四7。
    - g 生命之靈的律、神的靈、基督的靈、以及那使人復活的靈，都已裝置在每一位信徒裏面；我們要得着祂生命的供應，只需要運用我們的靈，呼求主並敬拜、感謝、讚美、高舉祂—賽十二2~6。
  - 3 我們需要思念那靈的事—羅八5：
    - a 思念那靈的事，就是將我們的心思置於那靈的事，也就是一直讓我們的心思被那靈的事，就是關於基督的事所佔滿。
    - b 神的靈的事就是神的深奧之事；我們要領悟並有分於基督作為神深奧的事，

就需要我們愛祂——林前二9~11，14。

- c 我們需要操練建立起習慣，不斷讓我們的心思被那靈的事，就是關於基督的事所佔滿。
  - d 在雅歌中，尋求者對主因愛成病；（二5，五8；）在她的心思裏沒有別的，只有主而已；我們都需要有這樣的心思。
  - e 屬靈爭戰的祕訣，乃是不讓我們的心思空白；神聖的靈同我們人的靈這二靈，將關乎基督的一切事聯於我們的心思；只要我們的心思藉着這二靈聯於關乎基督的事，我們就是得勝的一羅八6，16。
  - f 羅馬八章六節的『心思置於靈』一辭，直譯『靈的心思』；基督的心思，就是靈的心思，乃是被基督充滿、佔有並浸透的心思——腓二5，林前二16。
- 4 我們需要治死我們身體的行為——羅八13，5：
- a 身體的行為乃是我們老舊的習慣；這些行為不僅指關於罪的事，也包括我們身體在那靈之外，所行一切的事。
  - b 我們需要與內住的靈配合，主動治死身體的行為，那靈就將基督死的功效應用在這行為上，將其殺死。
- 5 我們需要被神的靈引導——14節：
- a 那靈的引導不需要我們尋求，因為已經在我們裏面，就是在我們重生的靈裏；我們只要活在這引導之下，我們的生活行動與行事為人，就要證明我們是神的兒子。
  - b 這裏的引導，不僅是那靈的一種行動，更是三一神自己在我們靈裏成為引導；我們若顧到祂這住在我們裏面的人位，我們自然就被祂引導。
- 6 我們需要呼叫：『阿爸，父』——15節：
- a 『Abba（阿爸）』是亞蘭文，『父』是希臘文Pater，爸特的繙譯；這個由亞蘭文和希臘文合併的稱呼，表達呼叫父時強烈的感情。
  - b 這富有感情的呼叫，含示生父與親子在生命裏親密的關係——16節。

## 貳 羅馬八章可視為全本聖經的中心點和宇宙的中心；因此，我們若經歷羅馬八章，我們就在宇宙的中心：

- 一 神在已過的永遠裏定意要進到祂所救贖的人裏面，使祂可以作他們的生命，使他們能成為祂團體的彰顯；這是神經綸的中心點——弗一3~5。
- 二 人是神創造的中心，因為神的心意乃是要藉着人得着彰顯；惟有藉着神進到人裏面，作人的生命和內容，使人與祂成為一，憑祂而活，甚至將祂活出，人纔能成為神的彰顯；如此神就能從人裏面彰顯出來。
- 三 撒迦利亞十二章一節說，『鋪張諸天、建立地基、造人裏面之靈的耶和華說』：
  - 1 人的靈與天地並列，因為我們的靈是神渴慕居住的所在——弗二22，參提後四22。
  - 2 諸天是為着地，地是為着人，神給人造了靈，使人能接觸神，接受神，敬拜神，活神，為神完成神的定旨，並與神成為一。
- 四 宇宙的中心焦點就是經過過程的三一神已經進到我們裏面，如今住在我們裏面；

這是最大的神蹟；宇宙中沒有甚麼別的事比這個更重要—賽六六1~2，約十四23，十五4。

五 我們都該滿了喜樂，因為三一神如今住在我們裏面，與我們是一；祂是我們的生命和人位，祂正使我們成為祂的家—弗三14~17。

六 在羅馬八章，內住的靈就是三一神：

- 1 在『神的靈』這辭裏，靈和神是同位語，指明那靈和神乃是一—羅八9。
- 2 同樣的，羅馬八章中『基督的靈』、『那叫耶穌從死人中復活者的靈』、和『生命的靈』，指明那靈就是基督，是那使人復活者，也是生命；因此，那靈既然住在我們裏面，三一神的三者就都在我們裏面作生命—9，11，2節。
- 3 羅馬八章中的那靈乃是包羅萬有的靈，作三一神的終極完成和應用；那靈是三一神臨及並應用於我們。
- 4 作為包羅萬有之靈的三一神在我們裏面，我們以祂為生命和人位，就可以經歷並享受祂；我們是三一神的容器—林後四7。

七 基督進到我們裏面時，我們的靈就得着重生，使我們的靈就是生命；（羅八10；）我們愛主並將我們的心思置於與主有關的事時，我們的心思就是生命；（6；）不僅如此，那使人復活者的靈若住在我們裏面，祂就賜生命給我們的身體（11）：

- 1 照着神的經綸和神永遠的定旨，神在祂的救恩中所要作的，就是將祂自己作到我們這些祂所救贖的人裏面，作我們的生命；神的渴望是要將祂自己作到我們裏面作我們的生命，這是聖經的中心點。
- 2 那分賜給我們靈、心思、和身體的生命，乃是內住的靈，就是三一神的終極完成和應用。
- 3 倘若我們軟弱，缺少生命，這是因為我們缺少屬靈的氣息；屬靈的呼吸就是呼求主名—哀三55~56，詩歌六十五首第二節。
- 4 當我們持續吸入那靈作生命，並讓祂擴展到我們的全人裏面，基督就多而又多的加給我們；這乃是擁有、經歷、並享受我們裏面主觀的神。
- 5 神這樣加到我們裏面時，我們就接受生命的元素，使我們得以長大，以建造基督的身體—西二19。
- 6 我們憑這生命元素長大時，生命之靈的律就在我們裏面自動運行，將我們塑造並模成基督的形像；基督的身體、基督的豐滿、新人、神人相互的居所，都來自於我們對這生命的經歷—羅八29。
- 7 至終這生命要豫備基督的新婦，使主得以回來，並將我們帶進下一個時代；為這緣故，聖經和宇宙的中心焦點，是在羅馬八章裏。